

证券代码：871923

证券简称：永锋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
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本着实事求是和独立判断的原则，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，公司根据 2026 年公司发展规划，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需要，拟定的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(含税)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6,431,278.5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该方案具有合理性，决策程序及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业从

业资格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在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过程中，其遵照勤勉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，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、公正。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，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 2026 年度的薪酬方案，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等综合因素考量制定的，有利于调动和鼓励公司经营团队的积极性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具有合理性；决策程序及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，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的薪酬方案，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等综合因素考量制定的，有利于调动和鼓励公司经营团队的积极性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具有合理性；决策程序及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。

五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；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

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六、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，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是在关联各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，并遵循公平、公正、自愿的原则，关联交易的方式符合市场规则，价格公允，内容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没有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，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，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独立运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七、《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，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，是为提高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，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，在确保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要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，公司及其控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为低风险（R1）、中低风险（R2）。决策程序及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张炳力、张本照

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6 日